

報名參訓資格審查切結書

本人_____報名參加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 辦理 全方位坐
月子實務培訓班 訓練課程，已詳閱招生簡章規定，並已確認本人非在職勞工、自營
作業者、公司或行(商)號負責人，且符合下列資格條件，並確實逐項勾選無誤。如有
不實或未逐項完成勾選，本人願意放棄參訓資格及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資格，並負
一切法律責任：

一、身分：

- 年滿15歲以上失業或待業者，無勞保、公保或軍保在保中。
- 年滿15歲以上失業或待業者，目前加保職業工會、農會、漁會或屬裁減續保、職
災續保身分者，惟確實無工作【如參訓期間仍加保職業工會(漁會)，勞動部勞動
力發展署及所屬分署得將參訓逾3個月之訓中加保情形提供予勞動部勞工保險
局】。

二、學歷：

- 報名之班級未具有學歷限制。
- 具備報名班別所規定需具備學歷之畢業證書、證明文件。

三、工作經驗或證照：

- 報名之班級未具有工作經驗或證照限制。
- 具備報名班別所規定之工作證明文件、技術士證照。

四、就業保險被保險人非自願離職者身分：

- 本人未具有就業保險被保險人非自願離職者身分。
- 本人具有就業保險被保險人非自願離職者身分，並知悉下列規定：
同時具有符合「就業保險法」第11條規定非自願離職者身分及「就業服務法」
第24條第1項各款所列特定對象失業者身分時，應依「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」
規定，優先以就業保險被保險人非自願離職者身分請領「就業保險法」所定之
職業訓練生活津貼，惟未能於報名之班次開訓前確認身分為就業保險被保險人
非自願離職者，得依規定請領「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」所定之職業訓練生活
津貼。但如發現2年內曾領取「就業保險法」及「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」職業
訓練生活津貼合計超過6個月者(身心障礙者為12個月)，將依規定追繳溢領之
「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」職業訓練生活津貼。

五、參訓歷史之4項不得報名情事：

本人未有下列不得報名情事：

(一)報名班次之開訓日尚於前次完訓或結訓班次之訓後180日內。

(二)曾參加職前訓練課程而被退訓，其退訓日尚於報名班次之開訓日前1年內。

(三)重覆參加相同班名之職前訓練課程，且其離、退訓日(不含適應期內離訓)、完訓日或結訓日尚於報名班次之開訓日前3年內。

(四)報名班次之開訓日前2年內，已有2次以上離訓、退訓、完訓或結訓之職前訓練參訓紀錄(不含適應期內離訓)。

此致

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明文件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 市 區

聯絡電話：

法定代理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(未滿20歲之未成年者須經法定代理人(父母或監護人)同意)

身分證明文件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